

写作不仅寂寞，而且孤独，明知达不到彼岸，还要硬着头皮往前走，等着没顶的那一刻。我感到光荣。我不会喊救命。从偷偷写小说开始，早就把自己殉在这上面了，早就视死如归了！



小石磨

名

家

处

女

作

系

列

小石磨

刘恒著

00124309



石化 S1243094

山东文艺出版社

● 名家处女作系列 ●

小 石 磨

刘 恒 著

山东文艺出版社出版

(济南经九路胜利大街)

山东省新华书店发行

山东新华印刷厂德州厂印刷

*

850×1168毫米 32开本 12.5印张 2插页 277千字

1998年2月第1版 1998年2月第1次印刷

印数 1—5000

ISBN 7—5329—1571—9

I·1353 定价 16.30元

出版说明

名家处女作系列

几乎没有一个作家不珍爱自己的处女作；几乎没有一个读者不关注作家“破土”时的作品。出版社是一座桥，一头连着作家，尤其是著名作家；一头连着读者，尤其是迷恋文学的读者。因此，我社将陆续出版一套“名家处女作系列”丛书，以满足作家的“珍爱”和读者的“关注”。

我们在此所说的“处女作”是广义的，即作家的早期作品。这种“广义”，是经过专家、学者及作家们反复论证而认可的，也是对文学的一种宽容。

自序

名家处女作系列

这里收集的是我早期的作品，都说不悔少作，真拾起来看一看，不悔也难。耳旁总有一个声音在嘀咕，这是你写的吗？似乎很吃惊，很恼火，以为不该蠢成这个样子的。既然蠢成了这般模样，别人又惦记着，想窥一窥，也就红着脸随他去了。

我十五岁读小说，上瘾。二十岁偷偷写东西，又上了瘾。二十三岁发表处女作，瘾越来越大，挣巴到今天，已经四十三岁，是病入膏肓的人了。回头数数脚印，不丢人吧？

《小石磨》是第一个短篇，以为发了会激动，会睡不着觉，结果发了就发了。陆陆续续搞了十几个短篇，也是发了就发了，没有赞扬，更没有批评，让我深感受了写作的乏味和寂寞。偶尔写了《狗日的粮食》，听到几句好评，这才检讨以前的种种文字，发现自己中了理想主义的圈套，喝大粪水喝得太多了。这不是谦逊，也用不着解释，摆在这里的小说都是明证，读了不皱眉头就怪了。一旦沿着这条路走下去，结局将多么悲惨！幸好中途转向，自己救了自己的命，也救了这杆笔。只要不再迷路，便可以长久地苟延残喘地写下去了。可是，真的不会迷路么？写作不仅寂寞，而且孤独，明知达不到彼岸，还要硬着头皮往前走，等着没顶的那一刻。我感到光荣。我不会喊救命。从偷偷写小说开始，早就把自己殉在这上面了，早就视死如归了！

《狼窝》是第一个中篇，也是第一个得奖的作品。吃了糖果，儿童会听话，狗熊会作揖，我也乖觉地写了《伏羲伏羲》和《白祸》，给了别人一个回报，也给了自己一个惊诧。他们不给我糖果吃，我也会翻跟头了。

《黑的雪》是第一个长篇，我用它编撰了第一个电影剧本《本命年》。我体味了电影的长处，却更加明白了小说的优点和无尽的美妙，明白了笔的力量和自由。电影是美女，小说却是爱妻，能够厮守的是哪一个？《黑的雪》领着我前行，在恰当的地方和恰当的时刻寻到了答案。不可言说，那是最恰当的答案了。

向读了我小说的人表示感谢。代表我丑陋的小说谨表谦意，不想读请放下，想读，您就凑合着读吧。

1997年12月5日夜

目 录

名家处女作系列

自序.....	001
黑的雪.....	001
狼窝.....	215
小石磨.....	309
心灵.....	323
小木头房子.....	341
热夜.....	359
爱情咏叹调.....	376

黑的雪

名家处女作系列

院子里蹲着一个白白胖胖的家伙。李慧泉刚踏进院门就看见了那副冷冰冰的微笑。他背着行李走过去，把那片微笑摘了下来。煤球眼睛，辣椒鼻子，纸篓高帽，跟他小时候用的原料几乎一模一样。如今的孩子没有多大长进。他把削成月牙儿的萝卜片倒着贴回原处，冷冰冰的微笑立即化作冷冰冰的悲哀。他小时候用的是父亲旧皮鞋上的铁掌儿，他堆的雪人一律小嘴，像是羞答答的，像是害怕见人。

西屋门缝里探出一颗女人脑袋，头发烫得哈叭狗似的。他刚想打招呼，狗头发“嗖”一下缩了回去。女人面生，可能是新搬来的住户。北屋挂着窗帘，没人。南屋也上了锁，他十几年前就认识罗大妈家这把又大又笨的黑锁了。老太太说不定还在街道上跑，计划生育，撒耗子药，活的死的一通乱管。

“你找谁？”

西屋的女人不知什么时候钻了出来，红色羽绒背心像一团火。是个三十多岁的胖娘们儿，确实没见过。她傲慢警觉的表情让李慧泉感到很不舒服。

“我找人。”

“姓什么?”

“……姓李!”

“是后院姓李的吗?”

李慧泉懒得说话，把雪人的辣椒鼻子揪下来，恶毒地插在它脑门儿上。他绕过旁边的自来水管子，往北屋东侧的夹道里走。靠墙的公用小厕所敞着门，粪坑像个火山口，四周鼓着富士山似的黄冰。夹道里的雪很干净，连个脚印都没有。他看见了自己盖的那间小厨房，窗户上蒙的塑料布已经碎了，脏布条似地挂在窗框上。他停下来，想吸烟。平时做梦都想到这个小后院，真的回来了却难受得要命，腿都软了。

“他们家没人。”

警惕的女人跟了过来。

“我知道。”

“姓李的给强劳了。”

“我知道。”

“你是他亲戚吧? 他们家老太太叫儿子给气死了，我也是听人说的，我们去年才搬来。罗主任呆会儿回来，有什么事你打听她准行，她们是老邻居……”

李慧泉慢慢转过身子，泪晃晃的眼睛露着凶光，女人给吓了一跳。这个缺心眼儿的臭娘们儿!

“您有完没完……”

他以为自己的声音很温和，女人却兔子似地没了踪影。他的臭事在神路街一定是无人不晓。几年间人们可能没少念叨他，好像很关心他似的。他可以想像老邻居们如何叹息，如何摇头，但是恐怕没有人为他回来高兴，有人还巴不得政府把他毙掉呢!

老子回来了。老子很高兴。老子没少胳膊没少腿。老子……

他想着，脑子里是乱七八糟的念头。他在口袋里摸到了钥匙，心又疼起来。得想点儿什么事，要不就真的忍不住了。他扭了半天才打开门锁，潮湿的霉味儿和土腥气噎得人胸口憋闷。他四下里看看，什么也看不见。跑进里屋，立即又钻出来，摸摸脸盆架子，在大衣柜的木头上嗅嗅，显得匆忙而又不知所措。他把行李扔在空荡荡的床板上，坐下来点了一支烟。恒大过滤嘴，真他妈香。在永定门下了郊区车，他干的头一件事就是钻到小铺子里买一包好烟。他不知道自己现在应该干点儿什么。屋里冰窖似的，两脚发麻，眼睛也模糊了。他犹犹豫豫地往墙上看了一眼，眼泪终于忍不住掉了下来，把夹着香烟的手指头弄湿了。真他妈香！他大口大口地吞烟，袄袖子在脸上不停地抹来抹去。

他看不清母亲的脸。相框像一面小窗户，老人家在里面隔着厚厚的尘土看着他。她一定知道他回来了。

“泉儿。”

他听到了母亲的声音。他听着，默不作声。他开始打扫屋子，尘封的各个角落里都飘浮着那个呼唤的回声。擦净大衣柜门上的长镜子，他看见自己拎着笤帚，愁眉苦脸，像个受了委屈的乡巴佬似的。他不知道自己怎么成了这副样子。嘴唇黑厚，颧骨突出，两只眼睛大而无神。他长得不好看。他一直长得不好看。许多人说他很可能是南蛮子，他中学时的绰号是“老广”。有一阵儿他觉得自己像越南人。他的出身是这个世界上一个谜。他和任何人都别想解开它。他是父亲的朋友从北京火车站抱来的。他既不知道亲生父母是谁，也不知道自己的生日。十几岁时，他脑子里装的全是这些疑问，如今对此已经漠不关心。一九五九年秋季一个阴雨天，多半是他的生母，把他连同

一团破布扔进了北京站东边的一条电缆沟。她可能指望雨水淹死他，或让马虎的工人们把他埋在沟里。她做得对。父亲的朋友从那儿路过是个错误。成人之后他常想，也许埋在那个热闹地方是件挺不错的事。

他生起了炉火，心情渐渐平静下来。铁炉子锈得面目全非，炉瓦却好好的一点儿没裂。劈柴在炉膛里“啪啪”直响，没有蜂窝煤，他用菜刀把一块挺好的木头给剁了。这样的木头在床底下还有十几根，是好朋友老瘪从朝阳门一个建筑工地偷的。那阵子老瘪让组合家具给迷得够呛，偷了木头不敢往家拿，都存到他这儿。他出事之后没给朋友丢底，可是活蹦乱跳的老瘪前年在二环路上骑摩托车撞死了。死人是不会欣赏他的哥们儿义气的，尽管对老瘪有点儿内疚，但他还是打算把它们通通烧掉。这样干净。老瘪的长相很逗，脑袋前边和后边让刀削了似的，扁得离奇。去年春节，罗大妈代表居委会去看望他，说了老瘪的凶信，他立即想起了那个瘪脑袋。罗大妈提到那辆摩托车是偷的，他还是难过了好些日子。朋友把车骑到电线杆子上的傻样儿一定很惨。老瘪迷这个迷那个，不该迷摩托车。死了也好，省得整天五迷三道的活着费劲。

罗大妈是中午来的。李慧泉正趴在桌子上吃方便面，炉子上的水壶哧哧地喷着白气。老人很高兴，眉开眼笑地上下打量他。

“不是说三月份才回来吗？我正张罗着过节去看你呢……”

“提前了两个月。”

“政府奖励你了？”

“就那么回事吧……”

“到底出息了，看这屋子收拾的！”

罗大妈头发完全白了，脸色却红润润的，很精神。她有六十几了？母亲要活着该六十四岁，不知会老成什么样子。她生命的最后几年一直很衰弱，脸上布满了令人揪心的皱纹。罗大妈比她过得顺心，孩子们没有不争气的。他没法儿跟人家比。

“小芬毕业了吗？”他问。

“考上研究生了，正念呢！没多大出息，娇自个儿着呢，老惹我生气……”

“罗大爷呢？”

“成天钓鱼，夏天钓，冬天也钓，不定哪天掉冰窟窿里一口凉水呛过去！怎么就没个钓鱼罪？把老东西也判个……”罗大妈突然闭了嘴，摸摸慧泉的棉袄：“挺厚实的……差点儿忘了。户口本、粮本、副食本都在我那儿，煤气本我也替你办了。派出所跟我说你三月份回来……”

“我刚才上派出所去了。”

“他们说啥了？”

“没说什么。让我每个月找片警汇报一次，工作的事让我找办事处，您看……”

“甭着急，大妈给你张罗。管咱这胡同的片警是小刘，跟你岁数差不多，顶多二十五。这孩子脾气不赖，就是嘴嘎，前些日子还托我给他找对象呢！”

李慧泉笑了笑。说这些有什么用？他对警察没有好感，脾气不赖的警察世上根本就没有。他瞧不上他们。当然，薛教员是个例外。他不认为他是警察，只能算个好老头儿，一个难得遇上的笑鼻子笑眼儿的好老头儿。早晨发还私人物品的时候，教导员把母亲遗留的几个存折递给他。

“别丢了，省着花……别到结婚的时候没着落，平时自己也

攒着点儿。”

“我知道……再见！”

“我可不想再见到你了。”

教导员帮他拎着提包，一直送到汽车站，像个送儿子出远门儿的老父亲似的。他在这儿呆了不到三年，教导员可呆了大半辈子。他觉得老头儿活得挺惨。街上见到的小警察一个个假模假式，恐怕也难得有几个能混出人样儿来。他的确瞧不上他们。

等有了工作，一定要给老头儿去封信。他心眼儿太好，可别让他惦记。想到写信，李慧泉记起家里有一本小时候用过的新华字典。他长这么大没给人写过信。不想写，也不会写。方块字对他来说意味着无尽无休的错别字，想起来就厌烦。他一向认为它们毫无意义。但是，现在他想写信，给随便哪个认识他的人写封信。不知道那本字典还在不在，也不知道在劳教大队补习的中学语文能不能派上用场。他有些跃跃欲试。

下午，罗大妈帮他装了烟筒和风斗，又搬过来半筐蜂窝煤。他把存在里屋的自行车抬到外边，抹掉厚厚的黄油，把车架和瓦圈擦得闪闪发亮。打足了气，来不及洗净脏手他就上街了。口袋里存折，炉子已经封好，他要沿着熟悉的街道好好转一转。想上哪儿上哪儿，没人看着你管着你，这滋味真叫人陌生，逗得人就是不想下车，恨不能骑它一天一夜。

外边空气真好，便道上还有积雪，马路湿淋淋的发黑，行人走得小心而自由，每一张脸都挺亲热。他围着日坛公园绕了两圈，又骑进了使馆区。他撒了把东张西望，几个大鼻子娘们儿严肃地看着他。一切都让他高兴。他在日本大使馆门口下了车，从花坛的水泥矮墙上抓几把干净雪，一边搓手一边浏览画

片橱窗。看到几个衣冠楚楚的日本大官儿和几个光着屁股的日本大胖子。握手的像回事儿，龇牙咧嘴抱着的就不怎么地道了。大相扑不嫌寒碜，这事让他想不透，可挺开心。多少有些失望。三年前这些大胖子呆的地方挂着一张日本大美妞儿，戴一顶金帽子，肚皮上吊了巴掌大一块布，不能说没穿衣服，可是跟光屁股也差不到哪儿去。老瘪先看了，回来告诉他日本有个光腿皇后，他不信。结果跑去盯了几眼，晚上睡觉就老琢磨那块布。本想再去看看，没来得及，让人给逮起来了。如今美女已不知去向，剩几个大白胖子在这儿拥抱。确实令人失望。

他从永安里折回神路街，进银行取了五十块钱。捏着薄薄的几张纸，要买的东西一样也想不起来，只想痛痛快快地吃一顿。东来顺、鸿春阁、齐鲁餐厅……一个个好去处浮现在脑际，肠子也跟着连连蠕动。不能独吃，可身边一个朋友没有。老瘪死了，方叉子给判了无期徒刑，也等于死了。他已经没有朋友，他觉着自己过得挺惨，可朋友们比他更惨，连命都玩儿进去了。

想到方叉子，立刻没了食欲。街上有人让冰滑了一个后滚翻，他想笑却笑不出来。那人坐在冰上半天不能动弹，红着脸瞧自个儿的膝盖。他想过去搀一把，想了想，骑车走了，有点儿不好意思。

方叉子倒霉赖不着别人。他一直嘴严，进了局戾子就犯戾，给个无期是便宜的。认识的男人们数方叉子长得帅，大个儿，大眼睛，嘴唇老是红红的有点儿女里女气。他平时挺仗义，眼神儿也特别机灵。慧泉跟他很铁，心里却明白，那人不定有多少事瞒着他。他也不问。别人告诉他方叉子拍了一个一级品，方叉子不跟他提起，他就装不知道。他不喜欢女人，他不知道跟女人说什么，而且他爱脸红。他不想在女人跟前露怯。他爱打

架。只爱打架。打起架来他就知道自己比对手比朋友都强，他们都不如他。他瞧不上朋友们满嘴骚气，但有人找他去打架，没有一回他不打一场威风出来。他向来不怕血。他打架用擀面杖，袖子里揣着，动手时就“嗖”一下弹出来，把拿刀拿弹簧锁的对手砸得满脑袋流血。提起“李大棒子”，朝阳区哪个丫头养的不怵他！朋友们有求于他，服他，让他觉着满足。他不需要别的什么。帮了忙塞钱不要，请客却必去，他吃遍了北京所有的好馆子。他爱喝酒。最后那次要是没出事，全聚德就吃定了。方叉子吹牛让他喝茅台，酒没喝着，俩人全栽进去了。方叉子打架不行，老掖着一把三棱刮刀壮胆。这破刀小子一辈子可能就使了一回，只那一回就给自己赚了一个无期。想想怪不是滋味儿。

那一次事情干得不利索。

李慧泉漫不经心地往东骑，猛然看见了那座小山似的黄色楼房。又是东大桥。他下了车，把它推到路对面的照相馆门口支好。门两边挂着许多面孔，相片一个比一个大，脑袋也一个比一个漂亮。不知道这些人是哪儿的，也不知道他们为什么高兴，笑得都挺绝。他点了一支烟，快抽完了才犹豫地走到大黄楼肚子下边的过道前面，歪着脑袋朝里看。楼身挡下的冷风顺着过道灌过来，让人站不稳。水泥砖吹得干干净净，有污迹，但不是血。三年前的痕迹一点儿也没有了。

当时他得了感冒，听说是为了一个骚货，就更不想动。方叉子差点儿没叫他爷爷。那个穿皮夹克的人挺傲，约了架不自己来，把小娘们儿也拷上了。他迎过去让她走，她不动，把脸埋在皮大衣的领子里。

“这儿没你什么事儿！”

话没说完下巴就挨了一拳，脑袋差点儿没在水泥墙上磕裂。方叉子怎么捅了皮夹克，他没看清，只听到一些乱七八糟的声音。等静下来，过道里只剩下他和那个肚子冒血的人。他扭头看看马路，方叉子已经无影无踪，只瞧见穿皮大衣的骚货鹰似地在街上飞，喊着什么。他不想跑，觉得很窝囊。如果没有女人，他早就二话不说上手了。真跌份。他甚至懒得再踢那人一脚，拎着擀面杖慢慢往家走。人群远远围着，没人拦他，他居然一直走到神路街，在牌坊底下才让几个警察撵住。

“我感冒呢……”

他嘟囔着，一点儿也没反抗。进了局子他什么也不说，警察看他脸色不对头，找人给他看病，一试表三十九度八，下牙也全给打松了。那人没给扎到要害，方叉子嘴严点儿不至于判无期。李慧泉做梦也想不到方叉子竟然供了强奸案，小子夏天在大北窑把一个卖花生仁的乡巴佬给弄了。女人三十多岁，比方叉子恨不得大一轮。这事想起来叫人恶心得慌。

他在劳改队看到了法院布告。方叉子大名后面是李××，括号里写着“另案处理”。这事让他好长时间耿耿于怀。他比方叉子判得轻仿佛是一种侮辱。他打了那么多次架，数最后这次没出息。挨了一老拳，外带强劳三年。哪怕一擀面杖砸死那小子，枪毙也干！

最让他恶心的是自己的无能。比方叉子犯骚还让他恶心。

现在，他什么感觉也没有。他看着冷稀稀的大楼过道，深感那次感冒救了他。方叉子倒霉是自找的，谁叫他见了女人走不动道呢！活该。自己也活该。他根本不该管这种闲事。以后谁找他帮忙打架他就先揍谁。操他妈，白蹲了三年，我图什么！

他踱出过道，觉得有人在看他，挺不自在。推车想走，一

只手拍了拍他的后脊梁，把他吓了一跳。

“二分！”

一个老太太伸着巴掌，面容冷漠无情。他松了口气，傻乎乎地笑起来。交了存车费，到十字路口吃了几根羊肉串，喝了两碗馄饨。吃得很香，但是不饱。他又骑上车沿着马路转起来。新鲜劲儿没了，路边一幢挨一幢的新楼房火柴盒子似的，看多了不免乏味。商店的门脸儿比过去漂亮，好些女孩子穿着长统靴，到处是羽绒服，各种颜色的小轿车窜来窜去，小孩儿都吃得很胖、长得很好看。这一切跟他没关系。他高兴或不高兴，跟街上哪个人都没关系。他给强劳三年，他妈死了，他一个人过日子，这些有谁在意呢？人来人往，男男女女，没人瞧他一眼。没人搭理他。他没有父母，没有朋友，他只有一双眼睛和一辆旧自行车。他没头苍蝇似地转来转去，找不着一个过话儿的。谁也不认识他。认识他恐怕也要躲着他。东瞧西看自觉着挺高兴，有什么意思？

没什么可高兴的。

天擦黑儿的时候，李慧泉钻进了神路街路口的小酒铺。他要了二两白酒和一盘猪头肉，找个角落喝起来。他答应薛教员，出来以后只抽烟不喝酒，好好做人。现在喝了，很舒服，浑身舒服。做人的事以后再说，日子怎么混还没谱呢。他又要了二两。酒铺外面的黑夜一片灿烂，许多灯在闪烁，电车呜呜地开过来开过去，摩托在寒风里“嘞嘞嘞”响得很脆。都跟他没关系。他看了看墙上的挂钟，八点。

在劳教大队正是看电视的时候，家里没电视，现在上哪儿看呢？罗大妈家不能去，罗小芬可能在家，他不想让人家看到他。看看自己的打扮，整个儿一乡巴佬。他哪儿也不想去，没